

广东粤林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粤林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会议召集人：广东粤林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田永超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粤林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70,81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81%。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公司拟将经营范围变更为：“电脑机箱、各类电源供应器及电脑周边设备、暖水床加热器、塑胶制品、铝制品、模具、五金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从事健康服务设备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制氧机、空气净化器、家用高压氧舱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和维修；保健器材产品、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最终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0,81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东粤林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相关事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第十一条原为：

“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脑机箱、各类电源供应器及电脑

周边设备，铝制品，模具，五金制品；暖水床加热器的生产与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现修改为：

“公司的经营范围：电脑机箱、各类电源供应器及电脑周边设备、暖水床加热器、**塑胶制品**、铝制品、模具、五金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从事健康服务设备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制氧机、空气净化器、家用高压氧舱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和维修；保健器材产品、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最终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0,81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登记以及〈章程修正案〉备案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变更经营范围事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登记以及《章程修正案》备案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0,81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粤林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东粤林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1 日